

# 隆尧县人民政府

隆政函〔2023〕20号

## 隆尧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隆尧县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

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隆尧县2023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隆尧县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计划

2023 年我县收到地方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7009 万元，其中省级 1866 万元、市级 243 万元、县级 4900 万元，按照《隆尧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隆财〔2021〕56 号）文件精神和相关政策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 2023 年度衔接资金分配使用计划。

## 一、分配比例

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占资金总量的 77.04%，计 5400 万元；促进增收稳定就业项目占资金总量的 1.96%，计 137 万元；支持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占资金总量的 21%，计 1472 万元。

## 二、使用范围

（一）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项目，列支 5400 万元。

1. 农业产业项目。列支 5400 万元用于发展设施农业建设、壮大“资产收益”模式的农业产业项目。发展设施农业建设项目由隆尧县农业农村局具体实施；“资产收益”模式农业产业项目由隆尧县成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实施，年收益率不低于“银行 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二）支持促进增收的其他相关领域项目，列支 137 万元。

2. “雨露计划”项目。列支 54.9 万元用于 2022 年秋季和 2023 年春季的中高职脱贫户学生补助，惠及学生约 366 人次，补助标

准为每学期每人 1500 元。

3. 跨省、跨市就业一次性往返交通补贴。列支 20 万元用于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跨省、跨市就业一次性往返交通补贴，跨省惠及约 416 人，跨市惠及约 205 人，按照实际发生金额补助。

4. 贷款贴息。列支 20.1 万元用于脱贫人口（含监测人口）小额贷款贴息，惠及 155 人，贷款余额 728 万元，按照实际发生的利息全额贴息。

5. 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项目。列支 20 万元用于脱贫人口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撬动金融资金 5 倍，用于有贷款意愿的脱贫人口（含监测人口）对象发展产业。

6. 风险评估费。列支 12 万元用于实施“资产收益”项目企业的风险评估工作，涉及实施企业 19 家。

7. 县际间结对帮扶。列支 10 万元用于我县帮扶临西县的县际间帮扶资金。

（三）支持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短板项目，列支 1472 万元。

重点支持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主要包括村街道路（含通村路）建设、村庄内废弃房屋拆除费、清运费等生活环境治理提升（不得用于美化、亮化、绿化等各类“造景”工程、形象工程，不得用于栽花种树、刷墙改造、垃圾处理厂、污水处理等提档升级需求，杜绝形成工程）。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实际支出为准，具体实施中某项资金不足或结余，则调整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

